

328 營商理財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一. 328 營商理財獎賞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 i. 328 營商理財獎賞包括：(1) 328 營商有賞；(2)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及(3) 迎新獎賞。
- ii.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有權隨時暫停、修訂、終止或撤回於此提及的服務/優惠、利率及有關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 iii.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應根據香港法律詮釋。任何因本條款及細則而引起的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
- iv. 任何人士若非本條款及細則的一方，不可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 v. 倘若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二. 328 營商有賞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328 營商有賞只適用於以下條款2定義之「晉越級客戶」。328 營商有賞包括以下優惠及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額外儲蓄年利率優惠、優惠外幣兌換率及服務費優惠。
2. 「晉越級客戶」指328 商業理財戶口客戶(「328 客戶」)須於同一個曆月符合以下條件：
 - i. 「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定義見下述條款3)達10萬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及
 - ii. 完成最少一次「合資格交易」(定義見下述條款4)。
3. 「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指包括328 客戶於每個曆月內於本行以相同名義持有的所有儲蓄戶口及支票戶口(不包括定期存款)的每日平均存款正數結餘。「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的計算會於緊接成功開立328 商業理財戶口日期(「328 營商理財關係建立日期」)的曆月之下一個曆月的首天開始。例子：如於2023年8月18日開戶，則於2023年9月1日開始計算「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如為公眾假期(包括星期日)，該日將按上一個辦公日的存款金額計算。本行會於每個曆月的最後一個辦公日結算客戶當月之「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328 營商理財關係建立日期及「328 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的計算概以本行之紀錄為準。
4. 「合資格交易」指328 客戶成功完成及誌賬其戶口之以下交易：
 - i. 經電匯或本地跨行轉賬(CHATS)成功匯入或匯出款項並以其相同名義持有的本行戶口作為結賬戶口；或
 - ii. 於本行分行設立自動轉賬繳費服務指示並成功繳費或透過328 營商網上理財(「網上理財」)成功繳付賬單(只適用於「付款」項目內的「繳付賬單」服務)，包括一般公

用服務賬單(如水、電賬單等)、信用卡賬單、分期或按揭貸款，並以其相同名義持有的本行戶口作為付款戶口；或

iii. 成功進行外幣買入或賣出之交易並以其相同名義持有的本行戶口作為有關結賬戶口。

本行保留決定及修改其定義及計算合資格交易的最終決定權。

5. 本行會於每個曆月最後一個辦公日檢視 328 客戶的關係級別。倘若 328 客戶於某一曆月符合上述條款 2 之條件，則可於緊接之曆月自動晉升為晉越級客戶並享有 328 營商有賞之資格(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倘若晉越級客戶於該緊接之曆月未能繼續符合上述條款 2 之條件，則於下一個曆月不能享有 328 營商有賞。例子：如客戶於 2023 年 8 月 18 日成功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及於 2023 年 9 月份符合上述條款 2 之條件，可於 2023 年 10 月份晉升為晉越級並享有 328 營商有賞之資格。但如該客戶於 2023 年 10 月份未能符合有關條件，則於 2023 年 11 月份不能享有 328 營商有賞。有關最新的關係級別，328 客戶可查閱其 328 營商理財之綜合月結單、網上理財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6. 若 328 商業理財戶口(包括綜合貨幣支票戶口(「328 支票戶口」)及綜合貨幣儲蓄戶口(「328 儲蓄戶口」))一經終止，所屬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之「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及合資格交易紀錄將會一併取消，若日後重新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每日平均活期存款結餘」及合資格交易紀錄將會重新計算。

額外儲蓄年利率優惠：

7. 晉越級客戶之 328 儲蓄戶口除可享有基本港元儲蓄年利率外，於該 328 儲蓄戶口內存款金額達 10 萬港元或以上之曆日，更可享受額外港元儲蓄年利率 0.1%。
8. 上述條款 7 之額外港元儲蓄年利率 0.1% 只供參考之用而非保證，基本港元儲蓄年利率為本行不時公佈之港元儲蓄年利率，詳情請瀏覽本行網頁。
9. 利息以每日複息計算。本行將按 365 日作為計算該存款年利息的每年參考日數(包括非閏年及閏年)，如為星期日或公眾假期，該日利息的計算將按 328 儲蓄戶口內上一個辦公日的存款金額及 328 客戶的關係級別計算。有關儲蓄利息會一併於當月最後一個辦公日計算及存入 328 儲蓄戶口內，當月最後一個辦公日後的非辦公日(如有)之儲蓄利息將於下一個月最後一個辦公日計算及存入 328 儲蓄戶口內。
10. 328 客戶須於本行存入額外儲蓄利息時仍然持有有效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否則不可獲享額外利息。

優惠外幣兌換率：

11. 有關優惠外幣兌換率(適用於晉越級客戶經網上理財/流動理財(「流動理財」)兌換外幣)，以網上理財/流動理財確認交易時所顯示之兌換率為準。

服務費優惠：

12. 328 客戶必須於本行收取提款卡年費時，已成為晉越級客戶，方可享有提款卡年費豁免。
13. 匯入匯出之匯款手續費半價優惠只適用於晉越級客戶經電匯及／或經本地跨行轉賬（CHATS）匯入或匯出的港元／美元／人民幣匯款的基本匯款手續費，並不包括其他雜費（如適用）。合資格的匯款交易可即時獲得匯入匯出之匯款手續費之半價優惠。人民幣匯款之手續費半價優惠只適用於持有人民幣戶口的晉越級客戶。半價優惠按一般本行客戶的收費作為計算。有關詳情，請參閱本行之《服務收費》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14. 其他服務之服務費半價優惠均於晉越級客戶於分行完成服務後，本行收取有關費用時即時獲享。半價優惠按一般本行客戶的收費作為計算。有關詳情，請參閱本行之《服務收費》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三.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之條款及細則：

15.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擔保費回贈優惠（「擔保費回贈」）之條款及細則：
 - a. 推廣期由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包括首尾兩天（「擔保費回贈之推廣期」）。
 - b. 擔保費回贈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客戶（「合資格貸款客戶」）：
 - i. 於擔保費回贈之推廣期內經本行申請獲香港按證保險公司（「按證保險公司」）於其「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九成信貸擔保產品項下提供擔保之貸款（「90% SFGS 擔保貸款」），並於2024年2月29日或之前獲成功批核及提取90% SFGS 擔保貸款；及
 - ii. 以其 328 商業理財戶口提取有關貸款及償還貸款；及
 - iii. 一次性繳付 90% SFGS 擔保貸款之擔保費。
 - c. 相關90% SFGS 擔保貸款只適用於分期貸款；其申請日期及提取日期以本行紀錄為準。
 - d. 有關90% SFGS 擔保貸款之擔保費之計算方法由按證保險公司不時釐定，並以按證保險公司發出之信貸擔保產品確認信中列明之金額為準，有關擔保費之計算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之詳情，請瀏覽按證保險公司之網頁 www.hkmc.com.hk/chi/our_business/sme_financing_guarantee_scheme.html。
 - e. 合資格貸款客戶可享之擔保費回贈為其一次性繳付之擔保費之90%，相關擔保費回贈將於2024年3月31日或之前存入合資格貸款客戶之328支票戶口內。於擔保費回贈存入時，合資格貸款客戶之328商業理財戶口必須仍然有效及其有關90% SFGS 擔保貸款必須維持良好還款紀錄（即沒有延遲／拖欠還款記錄），否則不可獲享該擔保費回贈。
 - f. 倘若合資格貸款客戶於有關90% SFGS 擔保貸款到期日前提早清還貸款金額，合資格貸款客戶須支付提早全數還款手續費、該月之應繳利息及所有擔保費回贈之總面值金額（如適用），而本行毋須作另行通知。有關提早清還貸款費用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 g. 本行保留隨時暫停、更改、終止或撤回於此提及的優惠、利率及有關條款及細則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16. 以 90% SFGS 擔保貸款為例，貸款額為 120 萬港元及還款期為 24 個月計算，每月平息 0.26% 之實際年利率為 6.60%。有關實際年利率之計算已包括貸款額 0.5% 之手續費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全期擔保費 90% 之擔保費回贈，並依據銀行營運守則採用淨現值法計算。此例子僅供參考，適用於個別客戶之實際年利率會根據不同貸款額、還款期、每月平息、手續費等而有所調整，詳情請向本行職員查詢。
17.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之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
- a.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之百分百擔保特惠貸款(「百分百擔保貸款」)由按證保險公司提供。
- b. 申請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以按證保險公司紀錄為準。
- c. 合資格客戶須於申請期內經本行申請百分百擔保貸款，並符合由按證保險公司公佈有關百分百擔保貸款之所有要求及條款及細則。詳情請瀏覽按證保險公司之網頁 www.hkmc.com.hk/chi/our_business/sme_financing_guarantee_scheme.html。
- d. 合資格客戶須同時符合本行 328 中小企貸款之條款及細則，詳情請瀏覽 www.dahsing.com/biz/loan 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 e. 本行將根據按證保險公司公佈之審批要求及其他有關因素審批百分百擔保貸款申請。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四. 迎新獎賞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8. 推廣期由 2023 年 7 月 3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包括首尾兩天)(「迎新獎賞之推廣期」)。
19. 迎新獎賞包括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首 3 個月匯款手續費豁免、支薪獎賞、商戶收款獎賞、貸款獎賞、大新商務卡獎賞及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迎新獎賞」)，並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20. 客戶須先符合以下要求(「合資格客戶」)，方有機會享有各項迎新獎賞：
- i. 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成功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包括 328 支票戶口及 328 儲蓄戶口); 及
- ii. 於開立上述條款 20(i) 所提及的戶口之前 12 個月內並沒有持有任何 328 商業理財戶口。
21. 各項迎新獎賞不可與本行其他有關服務之優惠同時使用。
22. 本行有權隨時暫停、修訂、終止或撤回於此提及的服務 / 優惠、利率及有關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23. 有關各項迎新獎賞要求之交易紀錄按本行誌賬紀錄為準。交易日期與誌賬日期或有差別。任何未誌賬、未成功完成、已取消或退款 (如適用) 之交易將不被計算在內。倘若有關匯款交易被退回，該被退回之交易將會用作抵銷於交易被退回當月之指定匯款交易。
24. 交易的計算將會根據交易金額等值的港幣計算。匯率將按兌換當日由本行確定的匯率計算。計算交易時與執行交易時所採用之匯率可能會有差異。本行不會就客戶因為該差異所導致的任何損失而承擔任何責任。
25. 有關各項迎新獎賞要求之交易的服務費用，請參閱本行之《服務收費》或向本行職員查詢。
26.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應根據香港法律詮釋。任何因本條款及細則而引起的爭議均受香港法院的非專有司法管轄權管轄。
27. 任何人士若非本條款及細則的一方，不可根據《合約 (第三者權利) 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 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
28. 倘若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

29. 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開立的 328 支票戶口。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優惠期由合資格客戶成功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日起計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包括首尾兩天) (「存款年利率優惠期」)。合資格客戶必須於存款年利率優惠期內的相關曆月內完成最少 1 種「指定交易」(定義見下述條款 30 方可於該曆月享相關之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有關年利率只供參考之用而非保證，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將會按 328 支票戶口於存款年利率優惠期內每日之存款金額而定，詳情如下：

於 328 支票戶口內之存款金額	可享之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
50 萬港元或以上 (利息以首 1 千萬港元的存款上限計算)	1.68%
10 萬港元或以上及 50 萬港元以下	1.38%

利息以每日單息計算。本行將以 365 日作為計算港元活期存款年利息的每年參考日數 (包括非閏年及閏年)，如該日是公眾假期 (包括星期日)，利息的計算將按上一個辦公日 328 支票戶口內的存款金額計算。每月派息一次。利息將於下個月存入 328 支票戶口內。合資格客戶須於本行存入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利息時仍然持有該有效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否則不可獲享該優惠活期存款利息。

30. 「指定交易」指合資格客戶經網上理財或流動理財完成並以合資格客戶相同名義持有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作為有關結賬戶口之以下交易種類：
 - i. 成功以電匯或本地跨行轉賬 (CHATS) 匯出匯款 (只適用於網上理財 / 流動理財「付款」項目內的「電匯」及「本地跨行轉賬 (CHATS)」服務)；或

- ii. 成功以「轉數快」轉賬款項至其他本地參與銀行 / 機構之銀行賬戶；或
- iii. 成功繳付賬單 (只適用於網上理財 / 流動理財「付款」項目內的「繳付賬單」服務) 或完成大新商務卡結餘還款，而該月之有關金額累積達 500 港元或以上；或
- iv. 成功完成外幣買入或賣出之交易 (只適用於網上理財 / 流動理財「付款」項目內的「集團內部轉賬」及「行內第三方轉賬」服務)，而該月之有關金額累積達 500 港元或以上 (或其等值)；或
- v. 成功支薪 (只適用於網上理財「付款」項目內的「支薪」服務) 予僱員或完成強積金供款，而該月之有關支賬金額累積達 5,000 港元或以上。

有關交易紀錄將按本行紀錄之誌賬日為準。本行會於該曆月的最後一個辦公日結算當月之指定交易紀錄。

31. 如客戶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享有「領匯開心商戶」推廣之優惠活期存款年利率，則不能於同一月份獲享是次推廣之優惠港元活期存款年利率。

首 3 個月匯款手續費豁免：

32. 首 3 個月匯款手續費豁免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於成功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當月的下一個曆月首天起計連續 3 個整曆月內誌賬於其 328 商業理財戶口的以下指定匯款交易 (「指定匯款交易」) 的基本匯款手續費，並不包括其他雜費 (如適用)。指定匯款交易包括：
- i. 以電匯或本地跨行轉賬 (CHATS) 匯入港元 / 美元 / 歐元匯款，而每項匯款金額達 500 港元或以上 (或其等值)；
 - ii. 經 328 網上理財或流動理財以電匯或本地跨行轉賬 (CHATS) 匯出的港元 / 美元 / 歐元匯款，而每項匯款金額達 500 港元或以上 (或其等值)；及
 - iii. 成功以「轉數快」轉賬港元款項至其他本地參與銀行 / 機構之銀行賬戶。

例子：合資格客戶於 2023 年 8 月 18 日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即於 2023 年 9 月、10 月及 11 月誌賬於其 328 商業理財戶口的指定匯款交易，可享首 3 個月匯款手續費豁免優惠。

33. 合資格客戶須於交易時支付全數有關的匯款交易費用 (即包括基本匯款手續費及其他雜費)。本行會根據指定匯款交易的基本匯款手續費計算可享之手續費豁免金額，於所有指定匯款交易誌賬後 3 個月內將有關基本匯款手續費以現金回贈方式存入該客戶的 328 支票戶口內。倘若客戶原以外幣支付指定匯款的手續費，該筆現金回贈金額將按本行於計算回贈金額當天釐定的匯率折算為港幣計算。
34. 若合資格客戶為「晉越級客戶」，除可享有晉越級客戶專享的匯款手續費半價優惠，若其匯款交易同時符合上述條款 2 之條件，餘下已繳付的基本匯款手續費亦可同時享有首 3 個月匯款手續費豁免優惠。
35. 除於以上條款 34 所訂明外，每位合資格客戶只可就每項指定匯款交易享有一次手續費豁免優惠，並不能同時享有其他手續費推廣優惠 (如適用)。

支薪獎賞：

36. 支薪獎賞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合資格客戶：

- i. 開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後，於 2024 年 2 月 29 日或之前首次經網上理財（即網上理財「付款」項目內的「支薪」服務）連續 2 個曆月完成遞交支薪檔案及成功支薪予僱員的支薪交易，而支薪金額於該 2 個曆月分別累積不少於 5,000 港元（「合資格支薪交易」）。例子：於 2023 年 7 月 31 日首次用支薪服務，則 2023 年 7 月及 8 月均需有不少於 5,000 港元的合資格支薪交易紀錄；及
- ii. 合資格支薪交易的支賬戶口須為合資格客戶以相同名義持有之本行戶口。

37. 支薪獎賞金額將按本行錄得合資格支薪交易的首個曆月所成功遞交的支薪檔案內之僱員數目而定，詳情如下：

僱員數目	支薪獎賞金額
1 - 5 個	500 港元
6 - 20 個	800 港元
21 個或以上	1,000 港元

38. 本行將於合資格客戶成功完成合資格支薪交易後 3 個月內，將支薪獎賞存入有關之 328 支票戶口內。合資格客戶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於支薪獎賞存入時必須仍然有效，否則不可獲享該支薪獎賞。
39. 每位合資格客戶就本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只獲享支薪獎賞一次。

商戶收款獎賞：

40. 500 港元商戶收款獎賞（「商戶收款獎賞」）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商戶（「合資格商戶」）。如合資格商戶以商業登記證作申請，則以商業登記證號碼首 8 個位為一個單位：

- i. 於 2023 年 6 月 30 日或之前並沒有登記商戶收款服務，並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商戶收款服務（如銷售點設置銷售點終端機或網上交易收款平台，但不包括商戶分期付款計劃及轉數快商戶收款服務）（以完成簽署商戶收款服務協議書日期計算）；及
- ii. 於完成簽署商戶收款服務協議書當月的下一個曆月首天起計連續 3 個整曆月內，本行須錄得合資格商戶透過本行商戶收款服務處理的收款交易並成功進行結算，而收款交易金額需累積達 8 萬港元或以上。交易紀錄將按本行紀錄之結算日為準，如商戶於非辦公日進行結算，有關交易將會合併入下一個本行的辦公日進行結算。

例子：如於 2023 年 9 月 27 日完成簽署商戶收款服務協議書，則計算於 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已成功進行結算的商戶收款交易。

41. 有關簽署商戶收款服務協議書日期、交易結算日期及收款交易累積金額，概以本行紀錄為準。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42. 每位合資格商戶就本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只可享商戶收款獎賞一次。
43. 本行將於合資格商戶符合有關條件後 3 個月內，將商戶收款獎賞存入該客戶之 328 支票戶口內。若合資格商戶持有多於一個 328 支票戶口，則存入於本行開立之首個 328 支票戶口內。

貸款獎賞：

44. 貸款獎賞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之合資格客戶：
 - i. 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申請 328 中小企分期「快應錢」、328 中小企稅務貸款（合稱「中小企貸款」）（但不包括 90% SFGS 擔保貸款、百分百擔保貸款及「預先批核還息不還本」計劃下之中小企貸款）或商戶收賬「快應錢」（「商戶貸款」）；及
 - ii. 於 2024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獲成功批核中小企貸款或商戶貸款並以其 328 商業理財戶口提取有關貸款及作為還款戶口；及
 - iii. 獲成功批核之中小企貸款額達 40 萬港元或以上及還款期為 36 個月或以上；或
 - iv. 獲成功批核之商戶貸款額達 40 萬港元或以上及還款期為 12 個月或以上。
45. 貸款獎賞金額將按首筆成功提取之貸款之金額而定，詳情如下：

提取貸款金額	貸款獎賞
40 萬港元或以上 及 70 萬港元以下	500 港元
70 萬港元或以上 及 1 百萬港元以下	1,000 港元
1 百萬港元或以上	1,500 港元

46. 本行將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將貸款獎賞存入合資格客戶之 328 支票戶口內。合資格客戶之有關中小企貸款或商戶貸款必須維持還款記錄良好（沒有延遲／拖欠還款記錄）及有關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必須於貸款獎賞存入時仍然有效，否則不可獲該貸款獎賞。
47. 每位合資格客戶就本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只可享貸款獎賞一次。

大新商務卡獎賞：

48. 300 港元大新商務卡獎賞(「現金回贈」)只適用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大新商務卡及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之前過往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 / 取消任何由本行發出之大新商務卡之合資格客戶(「合資格持卡人」)。
49. 每位合資格持卡人須於發卡日起計首 2 個月內(「簽賬期」)累積「合資格簽賬」(定義見下述條款 50) 達 4,000 港元或以上方可享現金回贈。
50. 「合資格簽賬」包括零售簽賬、現金透支、自動轉賬、禮物換購費用(如適用)、信用卡支票服務交易(如適用);但並不適用於以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循環付款交易(如八達通自動增值、Autotoll 自動增值等)、由本行不時推出透過手機應用程式付款之流動支付交易(如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 等)、流動轉賬及增值交易(如 PayMe、WeChat Pay、TNG、「拍住賞」等)、「開心消費分期」計劃分期金額、免息分期之月供金額(如適用)、信用卡兌現計劃金額、分行易兌現金額、結欠轉賬金額、本行手續費(包括繳交年費、財務費用、逾期費用及現金透支手續費等)、「繳費 NET」繳費金額、「繳費易」繳費金額、籌碼兌換、未誌賬/取消/退回之交易及所有未經授權之交易。本行保留對簽賬是否符合獲享現金回贈之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51. 現金回贈將於簽賬期完結後 2 個月內直接存入合資格持卡人的大新商務卡戶口,並顯示於月結單上。現金回贈之金額只適用於扣減新簽賬項之用,不得轉戶、兌換現金、作現金透支提取、兌換其他禮品或任何折扣優惠。
52. 本行將根據儲存於本行之交易紀錄,以決定客戶是否符合獲享有關現金回贈之資格。客戶須於整段迎新獎賞之推廣期、簽賬期及獲取現金回贈時仍然持有有效之大新商務卡及擁有良好信用紀錄,而有關之簽賬交易必須已誌賬,否則本行保留撤銷有關現金回贈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53. 客戶必須保留有關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要求客戶提供有關簽賬存根或其他證明文件之權利,以作核實。已遞交之簽賬存根或其他證明文件將不獲發還。本行保留對決定有關簽賬是否符合資格之最終決定權。
54. 倘若已領取現金回贈之客戶於新卡確認後 13 個月內取消大新商務卡,本行保留於其信用卡戶口內扣除 300 港元手續費之權利,而毋須另行通知。
55. 計算此現金回贈時,如有關交易有任何欺詐/濫用/已被退回或取消,本行有權從合資格持卡人之信用卡戶口內扣取與現金回贈相等費用而毋須另行通知。
56. 本條款 48 至 56 之條款及細則將成為規限使用本行信用卡的合約之一部份,並須按該合約詮釋。如本條款及細則與該合約有任何抵觸,將以本條款及細則為準。

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

57. 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只適用於合資格客戶符合以下要求之外幣兌換交易：
- i. 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經網上理財或流動理財或本行各分行成功進行之單筆指定外幣兌換交易而該交易金額達 5 萬港元或以上（「或其等值」）（「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指定外幣為澳元、加元、歐羅、英鎊、日圓、紐元、人民幣及美元；及
 - ii. 以其相同名義持有的 328 商業理財戶口作為有關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的結賬戶口。
58. 每位合資格客戶可享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之累積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金額上限為 20 萬港元（或其等值）。如於迎新獎賞之推廣期內合資格客戶有多於一筆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被執行，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只適用於首 20 萬港元（或其等值）之交易金額，該等交易之次序將按本行紀錄之執行時間為準。
59. 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只適用於以港幣兌換指定外幣及以指定外幣兌換港幣之交易，並不適用於指定外幣之間的兌換及現鈔兌換。
60. 外幣兌換交易差價將按本行一般就每筆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所收取之交易利潤計算，並以現金回贈方式派發予合資格客戶（「兌換差價」）。任何合資格外幣兌換交易的兌換差價將因應不同的時間、不同的交易及 / 或不同的客戶而有所差異，亦會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情況、交易規模及 / 或複雜性、或其他商業因素。
61. 本行將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將有關兌換差價存入合資格客戶之 328 支票戶口內。合資格客戶之 328 商業理財戶口於兌換差價存入時必須仍然有效，否則不可獲享該優惠。
62. 合資格客戶不能同時獲享外幣兌換 0 差價優惠與其他外幣兌換優惠。

風險披露聲明：

外匯買賣

外匯買賣涉及風險。外幣投資受匯率波動而產生獲利及虧損風險。客戶如將外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可能受外幣匯率變動而蒙受虧損。外幣匯率可能有損有關投資之價值、價格或收入。本文件並不擬指出有關投資項目可能涉及的所有風險。投資者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敬請細閱及明白該等投資的所有發售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其所列載的風險披露聲明及風險警告。

貨幣風險披露聲明

人民幣兌換為港幣或其他外幣受匯率波動影響。客戶於兌換人民幣至港幣或其他外幣時，將可能因人民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利潤或虧損。人民幣目前受中國政府外匯管制，其匯率或較容易因政府政策改變而被影響。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本服務／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